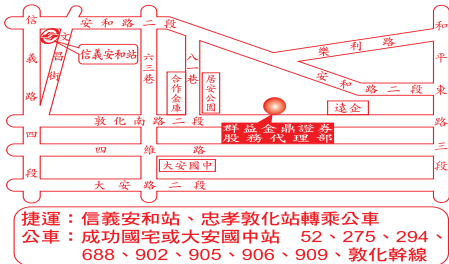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語音代號：8119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國內郵簡

股東 台啓

紀念品資訊：

1. 本次股東會紀念品：超商商品卡35元
2. 領取方式請詳內頁※洽領紀念品須知※

請股東多加利用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及
股務事務電子通知，登入同意接收email股利發放通知
網址 <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編號：

114-020

第二聯

020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4年6月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1樓之7 (遠東科學園C棟)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注意事項 ※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親簽 自或 出蓋 席章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4年6月4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 1. 承認 ☐ 2. 反對 ☐ 3. 棄權 2. 一一三年度盈虧撥補承認案： ☐ 1. 承認 ☐ 2. 反對 ☐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1. 贊成 ☐ 2. 反對 ☐ 3. 棄權 4. 擬辦理私募普通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 ☐ 1. 贊成 ☐ 2. 反對 ☐ 3. 棄權 5. 選舉第十五屆董事9人(含獨立董事3人)。 6. 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1. 贊成 ☐ 2. 反對 ☐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 託 人 (股 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 名 或 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 名 或 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 名 或 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洽領紀念品須知※

- 一、股東會紀念品：超商商品卡35元。(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提供等值商品代替。)
- 二、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三、紀念品領取方式：
1. 貴股東如對本次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思表示與徵求人相同時，如不親自出席股東會而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請於114年5月2日起至114年5月29日止(星期例假日除外)，攜帶第二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後，洽徵求人全省徵求場所辦理(各徵求場所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2.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攜帶第二聯出席簽到卡至股東會現場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會後恕不補發或郵寄。
3. 採電子投票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請自114年7月17日起至114年7月21日止(星期例假日除外)攜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股東會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或其他足資證明股東身份之文件影本(如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皆可，至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4. 紀念品24小時語音查詢專線：(02)2702-3999→按1→按8119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一一四年六月四日

序號	徵 求 人	委 任 股 東	擬支持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 求 場 所 名 稱 或 所 委 託 代 為 處 理 徵 求 事 務 者 名 稱
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宣明智 陳淑珍 宣昶聖 蔡振鴻 張錦皇 吳惠瑜	董事： 宣明智 吳惠瑜 億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亭玉 王聖煜 翁秉琦 王英傑 獨立董事： 葉匡時 胡瑞卿 游永桂	1. 提升公司核心價值，強化公司競爭優勢，創造股東最大利益。 2. 創新技術，達到品質要求及客戶滿意。 3. 以誠信、穩健之經營原則，落實公司永續發展。 4. 遵循各項法令規章，強化公司治理。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忠孝西路側門) 電話：(02)2381-6288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台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 電話：(02)2521-2335 【徵求限1000股(含)以上之委託書】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001169

第三聯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徵求場地表
(全台136個徵求點請參照網站www.acsc.com.tw或掃描QR code)



地 址	電 話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8號	(02) 8972-5568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15號(近中壢監理站、圖書館、路易莎)	(03) 426-0715
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6號12樓之8(捷運台北車站新光三越出口)	(02) 2331-2141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03) 523-7681
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42之1號1樓(心泰軟異國料理便當)	(02) 2331-6372	苗栗縣頭份市維新路35號(竹南南地下道全家福鞋店正對面)	(037) 627-163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承三208巷口)	(02) 2595-6189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 2201-4514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 2718-0952	台中市豐原區豐陽路3號(7-11對面)	(04) 2524-295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 2706-3889	台中市清水區光華路43巷2號	(04) 2622-0217
台北市信義區虎林街100巷17號1樓	(02) 2753-5992	彰化市中正路二段560巷22號(彰安國中旁巷內)	(04) 722-4669
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10巷57號	0932-135-683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街3之7號(土銀斜對面)	(049) 232-7456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一路二段117號1樓(彩秀行-陽信銀旁)	(02) 2827-9151	雲林縣斗南鎮順安街133號(順益單車)	(05) 596-3540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61巷32弄14號1樓(冠博未上市)	(02) 8792-9175	嘉義市忠義街68號(蘭井街與光彩街中間)	(05) 222-3203
台北市南港區福德街311號(伊美自助洗衣店)	(02) 2786-7680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 221-9015
台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六段268號1樓(順明眼鏡行)	(02) 2931-1663	台南市新營區永安街3之1號(近交通台)	(06) 635-0786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1樓之2(府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市議會後面)	(07) 201-4827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247巷4弄2號(OK超商巷內)	(02) 2916-0308	高雄市鳳山區文化西路17-7號(文化西路轉入)	(07) 777-8800
新北市永和區得和路373巷31弄11號1樓(原永元路)	(02) 2920-8426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1樓(搜尋:高雄全通中正店)	(07) 237-9898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6號(正義北路247號全家旁巷內)	(02) 2980-4817	高雄市左營區立信路221號	(07) 556-0952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耀的店旁巷)	(02) 2993-1020	高雄市岡山區公園東路124號	(07) 623-6250
新北市鶯歌區中正一路93號(全國寢具行)	(02) 2677-2049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服務)	(08) 765-7277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4樓)	(02) 2425-7224	花蓮市福建街199號	(03) 833-1010
宜蘭縣羅東鎮博愛路14號	(03) 955-0661	台東市新生路331號	(089) 351-883

※有關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說明如下：

-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6規定，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預計私募股數不超過25,000,000股，擇一方式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或私募方式辦理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以私募方式辦理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下稱「本公司債」)時，得轉換之普通股股數應於前述25,000,000股範圍內依私募當時之轉換價格計算之。
 -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6項規定，本次私募之發行方式及內容說明如下：
 -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應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價格較高者之八成。
 -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與權股票電腦櫃檯點選系統內該與權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並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暨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定價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顯示之每股淨值。
 - 本公司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且轉換價格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
 -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與權股票電腦櫃檯點選系統內交換標的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並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暨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定價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顯示之每股淨值。
 - 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決定之。
 - 應募人選擇之方式：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9月12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220號函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本公司目前尚無已洽定之特定人，惟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與目的、必要性與預計效益說明如下：
 - 特定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特定人之選擇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為因應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應募人之選擇為可協助本公司營運所需以幫助本公司提升競爭優勢。洽定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全權授權董事會為之。
 - 必要性：因應近年來產業市場發展之變化，為提升本公司競爭優勢，擬引進對本公司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
 - 預計效益：藉由特定人之加入，有助於公司穩定成長，進而提升股東權益。
 - 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本次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不會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情形。
 -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資本市場狀況、發行成本及採私募方式相對具時效性及便利性等因素，以利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且私募股票有限轉讓的規定，較可確保與策略性投資人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或可轉換公司債。
 - 私募之額度：在25,000,000股額度內，將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一次辦理。實際募集額度擬授權董事會視當時市場狀況、公司實際需要及洽特定人情形辦理之。
 -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次私募資金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強化財務結構及增加營運績效，提升公司競爭力，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應有正面且實質之助益。
 - 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權利義務：本次私募之普通股、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本次私募有價證券轉讓之限制，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擬於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本次私募普通股上市/(興)櫃交易。
 - 其他應敘明事項：本次私募計畫之內容，除私募訂價成數外，其餘包括但不限於實際發行股數、發行價格、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應募人之選擇、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未來如因法令修正或經主管機關規定或因客觀環境變更而須有所修正或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相關規定全權處理之。
- 獨立董事是否反對或保留意見：否。
- 本次私募相關資訊，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點選「主題專區」/「投資專區」/「私募專區」及本公司網站(網址: https://www.clientron.com/zh-tw/stock_shareholders.php)。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茲訂於一一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1樓之7(遠東科學園區C棟)，召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二)承認事項：1.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2. 一一三年度盈虧撥補承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2.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四)選舉事項：選舉第十五屆董事9人(含獨立董事3人)。(五)其他議案：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查詢「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 本次股東會選任董事9席(含獨立董事3席)，採候選人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為董事：宣明智、吳惠瑜、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亭玉、王聖煌、翁榮琦、王英傑；獨立董事：葉匡時、胡瑞卿、游永桂。投資人如欲查詢候選人之學歷等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黨總報表」/「股東會/股利」/「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事相關公告」，輸入查詢資料。
- 本公司討論董事競業禁止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有關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說明詳第五聯。
- 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四年四月六日起至一一四年六月四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服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如有股東欲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4年5月2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 <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4年5月3日至114年6月1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 <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此 致
貴股東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